

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 101 學年度第二學期高三「菁英自習」輔導計畫

一、實施目的：為提高四技二專升學率，協助學生考取國立大專院校，特辦理本計畫。

二、實施對象：參加學生為本校高三旗鑑班學生，需符合下列條件者：

1. 第 1-2 次全國模擬考至少兩次進入全校前 25 名者。

三、實施地點：思源樓美術教室(或綜合大樓校史室)

四、實施時間：102 年 3 月 11 日起至 102 年 5 月 2 日每日第 1 節至第 8 節。

五、實施方式：因學生來自各學程，專業科目考試內容不同，本案採自習方式進行，學生可依個人需求申請回班上課。

六、考核方式：學生未符合下列條件者，則取消參加資格。

(一) 學生需依指定座位入座。

(二) 高三下學期模擬考成績需維持原排序範圍。

(三) 學生應遵守課堂秩序，依鐘聲正常上下課，無故缺況取消資格。

(四) 學生須配合輪值維護教室整潔。

七、本計畫經行政會議通過後實施。